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3020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張哲穎
電話：06-6322231#6737
傳真：06-6350757
電子信箱：chester9909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議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府經區字第111078386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0783861A00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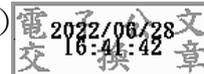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貴會第3屆第7次定期會「七股科技工業區開發進度與聯外道路規劃」專案報告之大會決議一案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南議財經字第1110005549號函。
- 二、本府依照111年6月8日貴會第3屆第7次定期會「七股科技工業區開發進度與聯外道路規劃」專案報告之大會決議，提供七股科技工業區於何時招標、得標及簽約，與目前的進度及未來期程等資料如附。

正本：臺南市議會

副本：本府秘書長室(含附件)、本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(含附件)、本府交通局(含附件)、本府經濟發展局(工業區科、秘書室)(含附件)



本府就「七股科技工業區開發進度與聯外道路規劃」專案報告決議：「於本次會期結束前一臚列提供七股工業區於何時招標、得標及簽約，與目前的進度及未來期程等資料。」，敬答覆如下：

一、招標：

109年9月10日辦理公告，109年12月3日辦理甄選會議，峯典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獲選為優勝廠商。

二、決標：109年12月15日。

三、簽約：110年1月15日與峯典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簽約。

四、目前進度：正進行假設工程之圍籬架設工程，後續將進行整地工程。

五、未來期程：

(一) 預訂於111年9月30日起陸續交付產業用地予市府。

(二) 依契約應於116年3月30日前完成必要之公共設施，包括整地、排水、污水管線、自來水、道路、路燈、電力、電信管路、污水處理廠(應取得建築物之使用執照)、服務中心(應取得建築物之使用執照)及其他經市府核定之開發工程。

(三) 依契約應於116年7月30日內提出成本總結算。

(四) 依契約應於116年9月30日前完成全部土地之開發、租售、管理及成本結算工作。

六、本府將審慎督促受託開發單位加速七股科技工業區之開發進行，以符合市民期待。

七、貴會關心市政建設，併予致謝。